

河北中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河北中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于2021年8月9日分别以电子邮件、书面送达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21年8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本届监事会现有监事3人，亲自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其中3人以视频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并表决。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郝军英女士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经表决，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河北中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河北中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票为 3 票，反对票为 0 票，弃权票为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河北中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票为 3 票，反对票为 0 票，弃权票为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查，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8 月 24 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为 3 票，反对票为 0 票，弃权票为 0 票。

三、备查文件

《河北中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河北中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四日